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蔡元庆)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努力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本人 2018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在 2018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一) 在 2018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会议、7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现场出席 5 次股东大会；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三) 报告期内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二、发表意见情况

本人在 2018 年任职期间，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就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序号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事项	独立意见
1	2018/2/8	四届四次	《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2	2018/3/8	四届五次	《关于内部审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的议案》	同意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
3	2018/4/20	四届六次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8 年度	同意

			审计机构	
			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同意
			拟发行中期票据	同意
4	2018/5/16	四届七次	《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	同意
			《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5	2018/5/30	四届八次	《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更正后）》	同意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
6	2018/7/12	四届九次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及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
7	2018/8/3	四届十次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同意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同意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同意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同意
8	2018/8/24	四届十一次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同意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9	2018/9/26	四届十二次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同意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10	2018/10/18	四届十三次	《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同意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8 年，本人任公司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任职期间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会议，履行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战略委员会，审议关于收购富士胶片镜头相关专利及富士天津全部股权的事项，各委员认为：本次收购可以有效地丰富和完善公司在手机镜头领域的专利布局，持续扩大公司在光学领域的优势地位。同时，富士天津股权和车载镜头相关专利的获取为公司车载镜头领域的布局铺平了道路，有助于公司光学业务的拓展和更好的推进智能汽车电子业务发展。

四、进行现场调查及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工作

本人在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着勤勉务实、诚信负责的原则，在现场出席董事会期间及其他时间，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研究议案相关材料，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就公司日常经营、对外投资、募集资金使用、股权激励等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行使了投票职权。此外，也积极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文件，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对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依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监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人在公司人独立董事期间，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无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联系方式

蔡元庆： 13622381898@163.com

独立董事：蔡元庆

2019年4月24日